

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上公告，本次会议如期举行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3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“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”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月20日（周一）下午14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互联网投票系统：2020年1月20日（周一）9:15至15:00。

（2）深交所交易系统：2020年1月20日（周一）9:30-11:30，13:00-15:00。

2、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汕头市金平区鮑浦鮑济南路107号）；

3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；

4、会议召集人：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浩亮先生；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222,950,78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2.976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222,851,14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2.9479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99,64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8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,876,06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812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2,776,41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84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99,64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81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1、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2,851,1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53%；反对 80,64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62%；弃权 19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85%。

2、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776,41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5353%；反对 80,64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8041%；弃权 19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606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

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金发拉比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21 日